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ower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78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 ❖ 營業收入保持穩定增長，實現人民幣977.72億元，同比增長4.0%，其中：
 - 運營商業務收入為人民幣841.19億元，同比增長2.4%；其中，塔類業務收入為人民幣756.89億元，同比增長0.9%；室內分佈式天線系統（「室分」）業務收入為人民幣84.30億元，同比增長18.1%
 - 智聯業務收入為人民幣89.11億元，同比增長22.4%
 - 能源業務收入為人民幣44.77億元，同比增長6.2%
- ❖ 整體共享水準進一步提升，塔類站均租戶數從2023年底的1.79提升到1.81。
- ❖ 盈利能力持續增強，EBITDA²達到人民幣665.59億元，同比增長4.7%，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為人民幣107.29億元，同比增長10.0%。
- ❖ 實現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494.68億元，自由現金流³達到人民幣175.27億元。

註1：本公告中財務數據均基於合併口徑數據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

註2：EBITDA為營業利潤加折舊及攤銷計算得出。

註3：自由現金流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減去資本開支。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24年，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積極把握網絡強國、數字中國戰略和「雙碳」目標帶來的機遇，圍繞「世界一流的數字基礎設施綜合服務商、具有核心競爭力的信息應用服務商、具有核心競爭力的新能源應用服務商」的戰略定位，持續構建「五化」運營體系、全力打造「五型」企業，不斷鞏固核心競爭力，各項業務發展符合預期，整體業績穩健增長，公司高質量發展能力和企業價值得到進一步提升。

財務表現

2024年，公司營業收入保持穩定增長，全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977.72億元，同比增長4.0%；EBITDA實現人民幣665.59億元，同比增長4.7%，EBITDA率⁴為68.1%；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為人民幣107.29億元，同比增長10.0%，淨利潤率為11.0%，盈利能力持續增強。

公司實現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494.6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66.28億元，資本開支為人民幣319.41億元，自由現金流達到人民幣175.2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64.02億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總資產達人民幣3,328.34億元，帶息負債為人民幣925.42億元，淨債務槓桿率⁵為31.0%，較去年年底下降0.4個百分點，財務狀況保持穩健。

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回報，在充分考慮利潤和現金流水平及未來發展需求後，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30796元（稅前）⁶，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全年股息合計每股人民幣0.41696元（稅前）⁶，較2023年增長11.5%，全年可分配利潤派息比率為76%。

註4：EBITDA率是EBITDA除以營業收入後乘以100%。

註5：淨債務槓桿率根據淨債務（帶息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值）除以總權益和淨債務之和乘以100%。

註6：公司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已於2025年2月20日生效，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由176,008,471,024股變更為17,600,847,102股。基於前述總股本數變動情況，末期股息派發及全年股息的計算將以變動後的總股本為基數。

業務表現

2024年，公司上下凝心聚力、砥礪奮進，堅定不移深化「一體兩翼」發展戰略，持續強化資源統籌優勢，不斷提升改革創新能力，經營發展穩中有進、效率效益不斷提升，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基礎不斷夯實。

穩固基礎，運營商業務保持穩定增長

公司充分發揮移動通信基礎設施建設國家隊、5G新基建主力軍作用，深入落實「雙千兆」網絡共進攻堅工程、「信號升格」及「寬帶邊疆」專項行動，把握5G網絡擴大廣度覆蓋和加強深度覆蓋的契機，持續提升資源統籌共享和專業化運營能力，全面滿足客戶網絡部署需求，運營商業務保持穩定增長。2024年，運營商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841.19億元，同比增長2.4%。

塔類業務方面，聚焦客戶關切的高流量、高價值及高鐵、高速、邊疆、農村等重點場景，針對性開展專項覆蓋分析和站址規劃，加強疑難站址攻堅，集約高效助力客戶5G精品網建設；研發部署3D室內外聯合仿真支撐工具，可視化展示規劃站址和建設方案覆蓋效果，助力運營商精準實施網絡覆蓋；堅持以客戶為中心，不斷優化業務流程，規範業務管理，提高需求獲取、訂單交付、計費回款效率，提升服務能力及客戶滿意度。2024年，塔類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756.89億元，同比增長0.9%；截至2024年12月底，公司塔類站址數209.4萬個，較上年年底增加4.8萬個，運營商塔類租戶達到354.4萬戶，較上年年底增加12.0萬戶，運營商塔類站均租戶數由上年年底的1.68戶提升到1.72戶，站址共享水平進一步提升。

室分業務方面，不斷強化大型交通樞紐、典型標誌性建築、地鐵、大型場館、三甲醫院、高校等重點場景統籌共享能力，協同客戶做好高鐵5G改造，擴大高價值場景需求規模；發揮統一進場、統一實施、共建共享等優勢，積極推進「電梯、地下停車場覆蓋」專項行動，加大共享微功率直放站應用規模，助力運營商快速、高效提升民生場景的網絡覆蓋水平；持續強化產品方案設計能力，深化室分共享產品創新，為客戶提供「有源+無源」的室分共享方案，加快推進存量室分5G升級。2024年，室分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84.30億元，同比增長18.1%。截至2024年12月底，樓宇類室分覆蓋面積累計達126.8億平方米，同比增長24.9%；高鐵隧道及地鐵覆蓋里程累計達29,315公里，同比增長21.8%。

鍛鑄實力，兩翼業務實現良好發展

2024年，面對「數字經濟」發展及「雙碳」目標帶來的機遇，公司不斷強化產品創新，優化業務佈局，進一步提升核心能力，推動兩翼業務實現良好發展。2024年，兩翼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133.88億元，佔營業收入比重為13.7%，較去年同期提升1.5個百分點。

智聯業務發展方面，充分發揮在空間數智化治理領域中的核心能力優勢，全力服務數字中國和美麗中國戰略，持續做精智聯業務。**深耕行業，鞏固領先地位。**深化和重點客戶的戰略合作，打造細分行業精品工程，在災害預警、耕地保護等多個重點場景新增市場份額實現國內領先。**深研創新，構建核心能力。**強化分佈式平台部署和中高點位場景的算法研發，建強平台底座能力，專注於重點服務場景。**深化需求，推進服務升級。**加強屬地化技術支撐團隊建設，不斷提高陪伴式服務能力，及時滿足客戶迭代開發需求，實現高質量項目交付；依托大運維體系，搭建專業網管平台，實現「精準診斷、實時派單、快速處理」。**深度融合，強化產業協同。**擴大合作夥伴庫，與高等院校、頭部企業簽訂戰略合作協議，實現協同發展。

2024年，智聯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89.11億元，同比增長22.4%，其中鐵塔視聯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55.39億元，佔智聯業務收入比重為62.2%。

能源業務發展方面，圍繞換電、備電等核心業務，深化精細運營，築牢產品、服務、平台競爭優勢，不斷做專能源業務。**換電業務上**，持續深耕快遞、外賣行業，深化用戶運營，提升服務能力，實現用戶規模穩定增長。截至2024年12月31日，鐵塔換電用戶約130.4萬戶，較去年年底增加15.9萬戶，繼續保持低速電動車換電市場領先地位；積極把握國家出台安全充電相關政策契機，發揮能力優勢，加快社區充電設施經濟高效佈局，為居民用戶提供低速電動車充電服務，持續擴大換電用戶基礎。**備電業務上**，圍繞通信、金融等重點行業，聚焦典型場景，加強優質客戶拓展，以電力保障業務為切入點，挖掘監控管理、能耗管理、維護服務等需求，提供「備電+」行業綜合解決方案，鍛造鐵塔「能源管家」品牌。

2024年，能源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44.77億元，同比增長6.2%，其中鐵塔換電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25.00億元，佔能源業務收入比重為55.8%。

強化支撐，科技創新賦能業務發展

公司不斷完善創新體系、加快打造科技力量。聚焦綠色低碳、室分、邊緣算力網絡、人工智能等重點領域，持續強化關鍵技術攻關，加速創新成果應用，為業務發展提供有力支撐；六大科技創新中心全面落地運轉，打造集產品研發、成果轉化、產業孵化、人才培育於一體的創新高地；深入推進「能力水平、任務項目、資源配置、成果轉化」四份清單管理機制，有效提升創新效率效能，2024年研發投入、研發人員數量較2023年分別增長40%、60%，申請、授權發明專利數量分別較2023年增長58%、68%；成立科學技術協會，並以聯合實驗室、聯合創新中心等多種模式，與科研院所、知名高校、頭部企業開展融通創新合作，實現產業鏈上下游的深度融合與協同創新，打造高水平創新生態，充分匯聚科技創新合力。

公司治理和社會責任

公司積極踐行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理念，不斷完善ESG管理體系，推動ESG管理和公司運營的深度融合，完成高質量披露ESG信息；嚴格遵守上市監管規則，持續優化治理機制，始終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不斷健全內部控制體系，強化合規運營管理，有效提升風險防控能力。

公司始終將履行社會責任融入企業發展戰略和日常運營之中，通過技術創新、資源共享、綠色低碳和服務民生等多維度舉措，贏得各方肯定。2024年，公司全面貫徹綠色發展理念，持續深化數字基礎設施共建共享模式，積極推廣基站光伏發電、儲能系統等綠色能源應用，以實際行動踐行「雙碳」責任；公司圓滿完成第14屆全國冬季運動會、全國「兩會」等重大活動的通信、網絡信息安全和服務保障任務；在自然災害(如地震、洪澇)中，公司快速響應，做好應急通信保障和應急指揮調度支撐，全力支撐抗災救災「生命線、指揮線、保障線」通信暢通，守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公司不斷加大農村及偏遠地區的信息通信基礎設施建設力度，助力運營商推進電信普遍服務，致力於消除城鄉「數字鴻溝」；公司因地制宜、發揮優勢，為進一步服務鄉村全面振興、服務人民美好生活、社會和諧發展貢獻「鐵塔」力量。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公司將保持戰略定力，持續深化「一體兩翼」戰略佈局，不斷增強核心競爭力，鞏固高質量發展新格局，推動公司價值進一步提升，為廣大股東、客戶及社會創造更大回報。

運營商業務：5G發展持續向縱深推進，應用場景深化拓展，網絡覆蓋不斷完善，公司將充分把握「雙千兆」網絡共進攻堅工程，「信號升格」及「寬帶邊疆」專項行動，5G規模化應用「揚帆」行動升級方案等國家政策帶來的發展機遇，鞏固資源統籌共享優勢，創新服務方案、提升服務能力，全面滿足客戶需求，夯實「綜合成本優、建設交付優、維護服務優、管理風險低」的「三優一低」鐵塔口碑，充分彰顯通信基礎設施建設國家隊、5G新基建主力軍的作用。

智聯業務：伴隨數字經濟蓬勃發展，數字技術加速賦能社會治理，公司將持續深耕生態、安全、民生等重點行業，圍繞空間數智化治理市場，充分發揮資源稟賦和核心能力，全面打造獨具特色的中高點位感知網絡，積極推進在邊緣計算等戰略性新興產業的佈局，有力支撐行業數智化治理轉型升級，助力數字中國和美麗中國戰略落地。

能源業務：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加速推進，新能源創新應用高效發展，公司將積極優化換電網絡佈局，深化用戶分級分類管理，加速擴大換電用戶基礎，提升服務水平、增強用戶黏性，鞏固換電市場領先地位；深耕通信、金融等重點行業及典型場景，大力推廣「備電+」行業綜合解決方案，持續鍛造「能源管家」品牌；提升產品和服務核心能力，因地制宜推進光伏、儲能、節能等其他綜合能源業務落地，有效服務國家「雙碳」目標。

公司還將不斷優化科技創新佈局，完善科技創新體系，持續圍繞新一代移動通信、邊緣算力網絡、人工智能、新能源等重點領域，強化原創性、關鍵性技術攻關，提升科技創新驅動能力，加快科技成果轉化，培育發展新質生產力，支撐和賦能公司高質量發展。

我謹借此機會，向不久前卸任的執行董事高春雷先生表達誠摯的感謝。高先生勤勉敬業、恪盡職守，在推動公司「一體兩翼」戰略實施和高質量發展上貢獻卓越，我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高先生對中國鐵塔的付出與耕耘。此外，也代表董事會對張薇女士加入董事會表示熱烈歡迎。

公司取得的成績和進步，離不開全體員工的辛勤努力，離不開廣大客戶的大力支持，離不開所有股東的信任堅守。最後，我代表董事會對全體股東、廣大客戶和社會各界對公司的支持表示衷心感謝，對全體員工的努力付出致以誠摯謝意！

張志勇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5年3月17日

集團業績

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此綜合業績是節錄自本集團即將適時刊發的2024年年報中所載的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收入	4	<u>97,772</u>	<u>94,009</u>
營業開支			
折舊及攤銷		(50,229)	(49,049)
維護費用		(6,992)	(7,408)
人工成本		(9,573)	(8,844)
站址運營及支撐開支	5	(5,504)	(5,393)
其他營運開支	6	<u>(9,144)</u>	<u>(8,813)</u>
		<u>(81,442)</u>	<u>(79,507)</u>
營業利潤		<u>16,330</u>	<u>14,502</u>
其他收益 — 淨額		365	1,114
利息收入		63	43
融資成本		<u>(2,639)</u>	<u>(2,827)</u>
稅前利潤		14,119	12,832
所得稅費用	7	<u>(3,389)</u>	<u>(3,082)</u>
年度利潤		<u>10,730</u>	<u>9,750</u>
本年利潤歸屬於：			
— 本公司股東		10,729	9,750
— 非控制性權益		<u>1</u>	<u>—</u>

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除稅後)		
不可重分類至當期損益的項目		
退休後福利重新計量	<u>(3)</u>	<u>6</u>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u>(3)</u>	<u>6</u>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10,727</u>	<u>9,756</u>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 本公司股東	10,726	9,756
— 非控制性權益	<u>1</u>	<u>—</u>
	<u>10,727</u>	<u>9,756</u>
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人民幣元)		
基本／攤薄(重述)	8 <u>0.6138</u>	<u>0.5578</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770	201,542
在建工程		12,718	12,313
使用權資產	9	32,247	31,08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18	2,20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1	778
		<u>241,474</u>	<u>247,924</u>
流動資產			
應收營業款及其他應收款	10	85,907	71,685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855	2,4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98	3,955
		<u>91,360</u>	<u>78,083</u>
資產總額		<u>332,834</u>	<u>326,007</u>
權益及負債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176,008	176,008
儲備		23,970	21,68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總額		<u>199,978</u>	<u>197,694</u>
非控制性權益		1	—
權益總額		<u>199,979</u>	<u>197,694</u>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 人民幣百萬元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41,084	49,329
租賃負債	9	15,555	14,647
遞延政府補助		380	368
僱員福利		37	35
		<u>57,056</u>	<u>64,379</u>
流動負債			
借款		28,525	23,786
租賃負債		7,378	6,864
應付賬款	12	33,269	28,286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6,280	4,825
應付所得稅		347	173
		<u>75,799</u>	<u>63,934</u>
負債總額		<u><u>132,855</u></u>	<u><u>128,313</u></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332,834</u></u>	<u><u>326,007</u></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根據所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本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循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的編製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而管理層亦需在採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做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極為複雜的範疇、或對歷史財務報表屬於重大的估計的範疇披露於本公司2024年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2.1 本集團採納的新修訂的準則

下列新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於本集團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執行且適用於本集團：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的修訂(「2020年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的修訂(「2022年修訂」)

上述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沒有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作為決策團隊，是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本集團確定經營分部基於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信息為基礎。主要經營決策者從包括塔類業務、室分業務、智聯業務及能源業務的收入流入角度進行收入評估。但主要經營決策者不只依據不同業務取得的收入決定資源分配或業績考核，而是將本集團作為一個整體覆核集團的業績和資源。因此，主要經營決策者斷定本集團有一個經營分部。

本集團幾乎所有長期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且本集團於年度內的幾乎所有收入及營業利潤均源自中國大陸。

本集團收入主要來自於三家位於中國的通信服務運營商（「三家通信運營商」），分別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集團」）、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中國聯通集團」）和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中國電信集團」）。

年收入貢獻佔總收入金額10%以上的主要客戶情況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移動集團	42,460	42,191
中國電信集團	21,369	20,793
中國聯通集團	20,928	19,764
	<u>84,757</u>	<u>82,748</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三家通信運營商產生的收入佔總收入的86.69%（2023：88.02%）。

4 營業收入

下表按照業務類型對本集團的營業收入進行分類匯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塔類業務 (附註(ii))	75,689	75,023
室分業務	8,430	7,140
智聯業務	8,911	7,283
能源業務	4,477	4,214
其他	265	349
	<u>97,772</u>	<u>94,009</u>

附註：

(i) 營業收入分類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租賃收入	64,103	63,431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的客戶合同收入	33,669	30,578
其中：在某一時段內確認收入	32,896	29,843
在某一時點確認收入	773	735
	<u>97,772</u>	<u>94,009</u>

(ii) 下表按照服務性質對本集團的塔類業務收入進行分類匯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站址空間的收入	64,103	63,431
來自維護服務和電力服務的收入	11,586	11,592
	<u>75,689</u>	<u>75,023</u>

5 站址運營及支撐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站址運營開支	1,376	1,456
IT服務費	1,965	1,762
站址油機發電費	1,284	1,489
其他	879	686
	<u>5,504</u>	<u>5,393</u>

6 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技術支撐服務費 (附註(i))	3,915	3,637
報廢／處置物業及設備(收益)／損失	(541)	378
其他業務經營能耗費 (附註(ii))	754	704
信用損失準備	1,445	869
市場推廣費用	782	775
物業及水電費用	537	494
設備租賃及銷售成本	792	756
稅金及附加	392	393
資產減值損失	15	18
審計師報酬	8	7
其他	1,045	782
	<u>9,144</u>	<u>8,813</u>

附註：

- (i) 技術支撐服務費主要為在智聯業務和能源業務中構建平台所支付給第三方服務供貨商的費用，本集團是該服務的主要責任人。
- (ii) 其他業務經營能耗費主要為能源業務中換電業務和充電業務的電力成本。

7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各省級分公司匯總計算並統一申報中國企業所得稅稅款。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是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法規，按預計應課稅利潤基於適用稅率計算。

合併綜合收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人民幣百萬元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稅項		
對本年預計應稅利潤計提的所得稅	<u>3,799</u>	<u>3,360</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產生／轉回	<u>(410)</u>	<u>(278)</u>
所得稅費用	<u><u>3,389</u></u>	<u><u>3,082</u></u>

所得稅費用和除稅前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差異調節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人民幣百萬元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利潤	14,119	12,832
預計按中國法定稅率25%繳納的稅項	3,530	3,208
優惠稅率的稅務影響(附註)	(208)	(201)
不可抵扣支出的稅務影響	97	105
其他	(30)	(30)
所得稅費用	<u><u>3,389</u></u>	<u><u>3,082</u></u>

附註：

本集團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為25%。

根據中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國家發改委頒佈的《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公告[2020]23號)及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規定，對設立在中國大陸西部省區的符合資質要求的企業或分部可以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本集團若干省分公司獲批准享受該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有效期至2030年末。

根據中國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關於海南自由貿易港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20]31號)和《關於延續實施海南自由貿易港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25]3號，海南省分公司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有效期至2027年末。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關於實施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有關問題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7]24號)及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規定，本公司的子公司鐵塔智聯技術有限公司可以享受高新技術企業15%優惠稅率。鐵塔智聯技術有限公司已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至2027年12月31日。

8 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

(a) 基本

每股基本收益乃按照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不包括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持有的股份。

此外，報告期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已基於2025年2月20日生效的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影響進行追溯調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2023 (重述)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u>10,729</u>	<u>9,750</u>
經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調整後的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	<u>17,481</u>	<u>17,481</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u><u>0.6138</u></u>	<u><u>0.5578</u></u>

(b) 攤薄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每股攤薄收益是按照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除以相關年度內就所有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的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因為此前授予的所有限制性股票均已於2022年被取消，所以沒有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股份。因此，每股攤薄收益與每股基本收益相等。

9 租賃

(a) 以下列示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與租賃有關的金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站址 人民幣百萬元	建築物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使用權資產：				
於2023年1月1日	85,287	996	1,356	87,639
增加	10,845	536	10	11,391
租賃合同的終止	(3,488)	(216)	(3)	(3,707)
	<u>92,644</u>	<u>1,316</u>	<u>1,363</u>	<u>95,323</u>
於2023年12月31日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55,234)	(568)	(259)	(56,061)
本年度計提	(11,127)	(262)	(45)	(11,434)
租賃合同終止的核銷	3,056	198	1	3,255
	<u>(63,305)</u>	<u>(632)</u>	<u>(303)</u>	<u>(64,240)</u>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u>29,339</u>	<u>684</u>	<u>1,060</u>	<u>31,083</u>
使用權資產：				
於2024年1月1日	92,644	1,316	1,363	95,323
增加	13,032	322	5	13,359
租賃合同的終止	(3,935)	(334)	(4)	(4,273)
	<u>101,741</u>	<u>1,304</u>	<u>1,364</u>	<u>104,409</u>
於2024年12月31日				
累計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63,305)	(632)	(303)	(64,240)
本年度計提	(11,076)	(263)	(48)	(11,387)
租賃合同終止的核銷	3,171	292	2	3,465
	<u>(71,210)</u>	<u>(603)</u>	<u>(349)</u>	<u>(72,162)</u>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u>30,531</u>	<u>701</u>	<u>1,015</u>	<u>32,247</u>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		
— 流動	7,378	6,864
— 非流動	15,555	14,647
	<u>22,933</u>	<u>21,511</u>

(b) 以下列示合併綜合收益表中與租賃有關的金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人民幣百萬元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11,387	11,434
利息費用	1,169	1,233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租賃費用	1,074	1,091

(c)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租賃負債的本金及利息現金總額為人民幣10,896百萬元(2023：人民幣10,470百萬元)。

(d) 本集團的租賃業務：

本集團主要租賃建築物及通信鐵塔站址物業等(作為承租人)。建築物及站址物業租賃合同的期限通常為3至10年，並且一般沒有延長或終止的條款。每份合同的租賃條款均單獨或按組合分別商定，其中包含一系列不同的條款和條件。租賃協議不包括附加條款，但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本集團持有的絕大部份租賃合同均為固定租金。

10 應收營業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營業款 (附註(a))	83,570	67,543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4,134)	(2,706)
應收營業款 — 淨額	79,436	64,837
押金保證金 (附註(b)(ii))	1,872	1,228
代繳款項 (附註(b)(i))	4,600	5,518
其他	—	103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	(1)
其他應收款 — 淨額	6,471	6,848
應收營業款及其他應收款	85,907	71,685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應收營業款及其他應收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其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a) 應收營業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基於賬單日期的應收營業款賬齡的情況分析如下：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1-3個月	45,726	32,918
3-6個月	15,196	14,375
6個月至1年	11,580	12,954
1年至3年	9,736	6,301
3年以上	1,332	995
	83,570	67,543

以下為按客戶分析的應收營業款：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移動集團	39,665	34,869
中國聯通集團	19,796	16,111
中國電信集團	12,419	8,390
其他	11,690	8,173
	<u>83,570</u>	<u>67,543</u>

於2024年12月31日，包含在應收營業款內的銀行承兌匯票以及商業承兌匯票分別為人民幣6,119百萬元和人民幣29,417百萬元(2023：人民幣5,945百萬元和人民幣18,922百萬元)。

(b) 其他應收款

- (i) 代繳款項主要是為本集團作為代理人為客戶提供電力接入服務時，代替三家通信運營商向第三方供應商支付的站址電費，該等客戶會在1-3個月內向本集團進行支付。
- (ii) 押金保證金主要包括用於站址租賃、辦公室租賃或設備採購的押金或保證金。它們的信用風險較低，預期信用損失不重大。

11 股息

(i) 已宣派的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普通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已宣派末期股息：人民幣0.03739元
(2022：人民幣0.03232元) 每普通股
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已宣派
中期股息：人民幣0.01090元每普通股

8,442 5,653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購回的股份不享有股息。

上述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普通股股息均基於176,008,471,024股普通股進行計算(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前)。

(ii) 報告期結束時未確認為負債的擬分派股息

於2025年3月17日，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向股東分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30796元，基於17,600,847,102股普通股進行計算(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後)，合計約為人民幣5,384百萬元。由於末期股息乃於報告期末後宣派，故此並未確認於2024年12月31日的負債項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2023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本期末未確認之分派股息：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的末期股息：

人民幣0.30796元每普通股(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後)
(2023：人民幣0.03739元每普通股
(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前)／
2023：人民幣0.37390元每普通股
(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後))

5,384 6,536

12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主要包括工程支出，維護及維修費用及其他經營性支出的應付款項。應付賬款均無抵押，不計息且須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應付賬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價。由於其到期較短，其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近似。

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不超過6個月	24,418	23,127
6個月至1年	4,095	2,675
1年以上	4,756	2,484
	<u>33,269</u>	<u>28,286</u>

財務概覽

(如未特別註明，金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一、概述

2024年，公司持續深化「一體兩翼」發展戰略，把握5G新基建、數字經濟及「雙碳」目標帶來的發展機遇，持續強化資源統籌優勢，不斷提升改革創新能力，強化對標降本管理和資產精益運營，全年業績保持穩健增長態勢。

2024年，公司營業收入實現977.72億元，同比增長4.0%；營業利潤實現163.30億元，同比增長12.6%；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實現107.29億元，同比增長10.0%；EBITDA為665.59億元，同比增長4.7%；經營現金流為494.68億元，同比增長50.6%；資本開支為319.41億元。

二、營業收入

2024年，公司充分發揮資源統籌共享能力，把握5G網絡擴大廣度覆蓋和加強深度覆蓋的發展契機，運營商業務收入保持穩健增長；加強產品創新和服務能力提升，聚焦重點行業做精做專兩翼業務，兩翼業務收入持續良好增長，全年營業收入達到977.72億元，同比增長4.0%。收入結構持續優化，包含室分業務和兩翼業務在內的非塔類業務收入保持雙位數增長，佔營業收入比重由上年的20.2%提升至22.6%。

下表列示了公司2024年和2023年營業收入構成的變化情況：

(人民幣億元)	2024年		2023年	
	累計完成	佔營業 收入比重	累計完成	佔營業 收入比重
營業收入	977.72	100.0%	940.09	100.0%
其中：塔類業務	756.89	77.4%	750.23	79.8%
室分業務	84.30	8.6%	71.40	7.6%
智聯業務	89.11	9.1%	72.83	7.7%
能源業務	44.77	4.6%	42.14	4.5%
其他業務	2.65	0.3%	3.49	0.4%

塔類業務收入

2024年，公司積極對接運營商網絡建設規劃，開展疑難站址攻堅行動，結合3D室內外聯合仿真系統等可視化工具，為客戶提供全要素的綜合解決方案，加大區域產品推廣，提升訂單交付起租效率。全年塔類業務收入實現756.89億元，同比增長0.9%。

室分業務收入

2024年，公司充分發揮統一協調、統一進場的優勢，積極獲取交通、文旅、醫療衛生等重點行業的室內覆蓋需求，推進電梯、地下停車場覆蓋和高鐵地鐵5G改造等專項行動，全年室分業務收入實現84.30億元，同比增長18.1%。

智聯業務收入

2024年，公司充分發揮在空間數智化治理領域中的核心能力優勢，聚焦重點行業加快「通信塔」向「數字塔」升級，加強平台建設和算法研發，提高陪伴式服務能力，鞏固細分市場領先地位。全年智聯業務收入實現89.11億元，同比增長22.4%。

能源業務收入

2024年，公司立足電力保障服務等能力優勢，深耕快遞、外賣行業，加快換電產品迭代升級，推進成熟小區等優質場景低速充電設施佈局；聚焦通信、醫療、金融等重點行業大力拓展服務型備電，提供「備電+」行業綜合解決方案。全年能源業務收入實現44.77億元，同比增長6.2%。

其他業務收入

2024年，公司提供傳輸代建等其他服務實現營業收入2.65億元。

三、營業開支

2024年，公司深入開展降本增效專項行動，強化對標評價和單站單項目精益管理，提升成本費用使用效能和資產運營效益。2024年，營業開支累計發生814.42億元，同比增長2.4%，營業開支佔營業收入比重為83.3%，較上年下降1.3個百分點。

下表列示了公司2024年和2023年營業開支構成的變化情況：

(人民幣億元)	2024年		2023年	
	累計完成	佔營業 收入比重	累計完成	佔營業 收入比重
營業開支	814.42	83.3%	795.07	84.6%
其中：折舊及攤銷	502.29	51.4%	490.49	52.2%
維護費用	69.92	7.2%	74.08	7.9%
人工成本	95.73	9.8%	88.44	9.4%
站址運營及支撐費	55.04	5.6%	53.93	5.7%
其他營運開支	91.44	9.3%	88.13	9.4%

折舊及攤銷

公司積極滿足客戶需求，適配業務發展和能力建設需要有效管控投資，持續開展存量資產延壽利舊。2024年，折舊及攤銷累計發生502.29億元，同比增長2.4%，折舊及攤銷佔營業收入比重由上年的52.2%下降至51.4%。

維護費用

公司持續開展資產隱患排查整治，推進智能運維功能升級和規模應用，資產健壯性和資產維修效率進一步提升。2024年，維護費用累計發生69.92億元，同比下降5.6%，維護費用佔營業收入比重由上年的7.9%下降至7.2%。

人工成本

2024年，全年人工成本累計發生95.73億元，同比增長8.2%。主要是公司推進創新發展戰略和建強一線經營單元，面向業務發展適度引進中高端科技人才及增配區域管理人員，同時強化工效掛鈎的業績導向激勵，進一步提升發展動能。

站址運營及支撐費

2024年，站址運營及支撐費累計發生55.04億元，同比增長2.1%，較上年增加1.11億元。主要是公司積極推進站址數字化能力建設，與站址運營相關的IT服務費同比增加2.03億元。

其他營運開支

2024年，其他營運開支累計發生91.44億元，同比增長3.8%，較上年增加3.31億元。主要是為支撐兩翼業務發展，推進陪伴式服務體系和平台運營管理能力建設，屬地化技術支撐服務費、經營能耗費、市場推廣費等業務拓展成本較上年增加3.71億元。

四、融資成本

公司強化資金收支集約管理，積極推進資金回籠，帶息負債規模較年初下降20.84億元。大力拓展低成本融資渠道，總體融資成本保持較低水平。2024年公司淨財務費用累計發生25.76億元，同比下降7.5%。

五、盈利水平

營業利潤及EBITDA

2024年，公司堅持效益導向，不斷提升精益管理水平，經營效益穩步提升。營業利潤實現163.30億元，同比增長12.6%。EBITDA實現665.59億元，同比增長4.7%，EBITDA佔營業收入比為68.1%，較上年提升0.5個百分點。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

2024年，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實現107.29億元，同比增長10.0%，每股基本盈利為0.6138元。

六、資本開支及現金流量

資本開支

2024年，公司堅持「總額+項目」的投資管理模式，適配業務發展和能力建設需要安排投資總額，不斷完善項目前評估後評價機制，全年資本開支319.41億元，同比增長0.7%。其中，站址新建及共享改造類資本開支179.72億元，同比增長5.4%，主要是公司全面滿足運營商新址新建需求以及高鐵地鐵5G改造需求，同時公司加強項目管理，項目建設交付進度進一步加快。智聯及能源設施資本開支47.84億元，同比增長6.9%，主要是公司適應兩翼業務發展加強資源精準投放，持續開展平台建設及產品迭代升級。在前期規模開展重要場景電池備電能力補足的基礎上，公司根據資產實物運行狀態，穩步開展隱患排查整治和設備更新，站址更新改造類資本開支68.37億元，同比下降19.9%。

下表列示了公司2024年和2023年主要資本開支項目情況：

(人民幣億元)	2024年		2023年	
	累計支出	佔比	累計支出	佔比
資本開支	319.41	100.0%	317.15	100.0%
其中：站址新建及共享改造	179.72	56.3%	170.49	53.8%
站址更新改造	68.37	21.4%	85.34	26.9%
智聯及能源設施	47.84	15.0%	44.76	14.1%
IT支撐及購置綜合生產 用房等	23.48	7.3%	16.56	5.2%

經營活動現金流及自由現金流

2024年，隨著新一輪商務定價的全面落地，公司積極推進運營商客戶常態化回款，同時加強對兩翼業務客戶的信用評級和欠費管理，現金流水平明顯改善。全年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為494.68億元，較上年增加166.28億元，自由現金流為175.27億元，較上年增加164.02億元。

七、資產負債情況

截至2024年底，公司資產總額為3,328.34億元，負債總額為1,328.55億元，其中淨債務為899.44億元；資產負債率為39.9%，保持健康水平，淨債務槓桿率為31.0%，較上年末下降0.4個百分點。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已經與本公司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和準則，並已就董事會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進行討論(包括審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以下方面，本公司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守則條文。

2023年12月6日，顧曉敏先生(「**顧先生**」)因年齡原因，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以及關連交易委員會委員的職務。於顧先生辭任後，本公司總經理職位產生空缺，且本公司未能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2024年4月23日，陳力先生(「**陳先生**」)獲任命為本公司總經理。此任命後，本公司已重新符合上述要求。

2024年3月13日，張國厚先生(「**張先生**」)因年齡原因，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董事會戰略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關連交易委員會各自之委員職務。於張先生辭任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組成未達到上市規則第3.27A條規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的要求。此外，審計委員會並無主任委員，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審計委員會主席者必須是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相關要求。

2024年5月20日，陳先生於本公司於2024年5月20日舉行的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擔任執行董事。於陳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董事會由10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所規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不低於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的要求。

2024年8月23日，董事會宣佈建議委任張薇女士（「張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委任需待本公司於2024年9月13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2024年第一次特別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然而，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完成相關內部甄選及提名程序以致使委任生效，及在足夠的通知期內召開2024年第一次特別股東大會，以徵求股東的批准。因此，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作出申請，而其已准予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及第3.11條的規定，將填補空缺的時限延長至2024年9月30日。2024年9月13日，張女士於2024年第一次特別股東大會上獲得批准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日，陳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及關連交易委員會各自之委員；張女士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關連交易委員會各自之委員。

上述調整後，本公司已經重新符合(i)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ii)上市規則第3.27A條有關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的規定；及(iii)上市規則第3.21條有關會審計委員會主席者必須是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主要以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藍本自行編製的《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證券交易守則》（「公司守則」），公司守則的規定並不比《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寬鬆。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確認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公司守則及標準守則。

報告期後事項

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於2024年11月21日，董事會宣佈建議按(i)每十(1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合併及經削減股份；及(ii)本公司的已發行總股本由人民幣176,008,471,024元減少至人民幣17,600,847,102元之基準實施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董事會亦建議，待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生效後，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將由2,000股現有H股更改為500股合併及經削減H股。

於2024年12月23日，有關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決議案已分別於特別股東大會、H股股東類別會議及內資股股東類別會議上獲出席各自股東會議的股東正式通過。

由於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的所有條件均已獲達成，因此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已於2025年2月20日生效，合併及經削減H股已於2025年2月20日上午9時正於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1日、2024年12月23日及2025年2月20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6日的通函。

或有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無或有負債。

重大法律程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本公司所知，亦無任何針對本公司的重大訴訟或索賠懸而未決、擬將進行或已進行。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20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稍後適時登載於本公司網頁(www.china-tower.com)及香港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並提供予股東。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0796元（稅前），有關股息的方案將於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呈交股東予以審議。建議末期股息（如獲通過）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且經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預期於2025年6月30日或前後支付。

本公司內資股股東及港股通股東⁷的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而本公司港股通股東以外的H股股東的股息則將以港元支付。相關折算匯率按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宣派股息之日前一週的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中間價計算。港股通股東股權登記日時間安排和相關的股息分配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

根據2008年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本公司將向於2025年5月30日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派發2024年建議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國稅函[2011]348號規定及相關法律法規，如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本公司將根據2025年5月30日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確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如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與其登記位址不符或希望申請退還多扣繳的稅款，H股個人股東須於2025年5月26日或該日之前通知本公司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證明文件經相關稅務機關審核後，本公司會遵守稅務機關的指引執行與代扣代繳相關的規定和安排。如H股個人股東在上述期限前未能向本公司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可按稅收協議通知的有關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

註7： 港股通股東指通過港股通投資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的股東（包括企業和個人）。

對於港股通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作為港股通⁸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股息，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股息發放至相關港股通投資者。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和《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港股通投資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取得的股息，本公司將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港股通投資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取得的股息，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本公司對港股通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代繳股息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時間安排和相關的股息分配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

對於H股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H股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代繳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H股股東出席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及H股股東收取2024年度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將於以下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 (1) 為確定H股股東出席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5年5月14日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包括首尾兩天）	2025年5月15日至2025年5月20日
記錄日期	2025年5月20日

- (2) 為確定H股股東收取2024年度末期股息的權利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5年5月26日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包括首尾兩天）	2025年5月27日至2025年5月30日
記錄日期	2025年5月30日

註8： 港股通指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交易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

本公司將於上述有關期間內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及可獲派2024年度末期股息，務請將所有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於上述最後時限前送抵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頁(www.china-tower.com)及香港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

2024年年度報告將適時登載於本公司網頁(www.china-tower.com)及香港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並提供予股東。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所載本公司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本公司日後之業績。本公告中任何前瞻性陳述及意見都基於現有計劃、估計與預測作出，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本公司、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公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志勇

中國北京，2025年3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張志勇(董事長)及陳力(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唐永博、劉桂清及房小兵
獨立非執行董事：董春波、胡章宏、冼漢迪及張薇